

中共华东交通大学委员会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处级干部开展第一次集中自学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根据学校“火车头”处级干部读书班方案，4月2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安排全体处级干部集中自学，正处级干部集中自学地点安排在图书馆407，副处级干部集中自学地点安排在8-110报告厅。

请全体处级干部自带学习资料，在14:30前到指定地点开展集中自学，学校主题教育办整改督导组将对自学情况进行监督。参加集中自学的干部确有特殊情况可以请假，需经肖长春副书记批准后，报组织部周乔波（87046610）备案，并事后集中补学，集中补学事宜由组织部另行安排。

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(党委组织部代章)

2023年4月20日